证券代码：301187　　证券简称：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2026-052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补选的背景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委员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选举罗刚、钱勇、陶加杰为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原管理委员会委员罗刚先生、钱勇先生先后因离职，已不再符合担任管理委员会委员的条件，申请辞去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整体利益，根据持有人会议决议，补选陈彪、冯恺晗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陶加杰为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之日止。其他管理委员会委员保持不变。

二、补选委员的基本情况

陈彪、冯恺晗为公司员工且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持有人，符合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管理委员会委员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不属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未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与前述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审议程序及合规性说明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有关规定，选举、罢免管理委员会委员属于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本次补选经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